

张公桥：400年来“变形记”

■ 东岩山人

在快速变迁的时代，梁下那一挂挂不变的腊味，是亲情的具现化，是飘散在现代化客厅里，一缕倔强而温暖的、关于“家”的古老气息。

嘉州怀古·张公桥	
竹公溪水迤悠悠，石拱长虹证古秋。桓侯祠畔名长驻，能鳞匠心绩永留。演武街前思旧垒，营门口外忆故舟。沧桑阅尽风华在，文旅地标耀嘉州。	
乐山城北，竹公溪蜿蜒穿城，汇入岷江。在汇流河口上游数百米处，有一座石桥，名为张公桥。尽管它多次重建，位置有所调整，样貌也在改变，但其名却在400年来的光阴里一直保留。	

明代廊桥

把时间拨回明代。

那时的竹公溪入江口，就已经有一座桥了。它有个清雅的名字，叫竹溪桥。但让人记住的，不是名字，而是它独特的模样，那是一座廊桥。

明万历年的《嘉定州志》（1611年编成）记其形：“架木覆以屋，并马而驰。”桥面上架着“木屋”，覆着青瓦，两侧或许还有长凳供人歇脚，桥面宽到两匹马可以并排跑过。

可以想见，那时夏日午后，农夫挑着担子在廊下歇凉，就着溪风啃干粮；赶考的书生倚栏读书，听桥下流水潺潺；卖茶的妇人支起小摊，吆喝声混着水声，飘出很远……

这座桥，一头连着城市，一头接着乡间，把行路人的疲惫收容在屋檐下。

可惜，廊桥没能撑过明末的战火与岁月的侵蚀。

两位“张公”

康熙初年，一个叫张能鳞的官员来到乐山，担任上川南道道台。

这位张大人是顺天府大兴县人，顺治年间的进士，办事踏实，不尚空谈。他上任不久就发现，竹公溪入江口这段路是“入省大道”，往来行人如织，偏偏水急滩险，过闸极不方便。老百姓苦了不知多少年了。

张能鳞决定：建桥。第一次建，不到一个月，桥塌了。换了旁人，大概会叹一句“天意难违”，就此作罢。张能鳞没有，他稍迁了桥址，重新伐石备料，这一回用的是上好的雅石，精心结构，数月之后，一座三孔红砂石拱桥横跨跃上。

新桥“壮丽坚致”，能扛洪水，能耐岁月。桥面之上，还遵照明代旧制，覆了廊屋。桥成之后，成都知府冀应熊题写了“张公桥”三个字，刻石立碑。

为什么叫“张公桥”？因为桥北正好有座桓侯祠，祭祀的是三国名将张飞。可老百姓却只记得，是眼前这位张能鳞大人两次建桥，才让百姓们方便。于是“张公”在百姓的心中，就是张能鳞。

一座桥，两位张公，一个写在石碑上，一个活在民间的记忆里。

重建记忆

张能鳞建起石桥之后三百多年里，洪水一次又一次扑向这座桥。道光二十六年（1846），灌县发大水，洪水一路冲到嘉定，“势极汹涌”，张公桥轰然崩塌。后来靠一位井研王姓富商捐了五千两银子，才得以重建。

民国六年，又一次大水，桥上的木质廊屋被冲得干干净净，石栏杆也毁了。从那以后，桥就再没有恢复廊屋的模样，它变成了一座光秃秃的石拱桥，赤裸地承受着每一次洪峰的冲击。

据说1965年，有人想把桥改名“革命桥”，但乐山人不答应。叫了近三百年的名字，哪能说改就改？大家嘴上叫的、心里记的，还是“张公桥”。

2020年，乐山遭遇特大洪灾，张公桥再次受损。次年，它按历史原貌修复了那标志性的品字镂空红砂石桥栏。

一次次坍塌，一次次重建。洪水可以冲垮栏杆，可以冲走廊屋，但冲不垮这座桥在乐山人心里的位置。

文旅“地标”

今天，张公桥又变了一次模样。这一次的“变形”，没有动用一砖一瓦，而是桥头巷尾的灯火“亮”了起来。

依托古桥形成的“张公桥好吃街”，如今聚集了三百多家商户。钵钵鸡、跷脚牛肉、油炸串串、甜皮鸭……乐山的非遗美食，几乎都能在这条街上找到。每到周末和节假日，这里热闹非凡。

傍晚时分，站在桥上，能看到一种奇妙的景象：桥还是那座红砂石桥，三孔拱券，品字镂空的栏杆，和一百年前老照片里几乎一样。但桥头桥尾，霓虹灯闪烁，食肆的招牌一个挨一个，油炸串串的香气、甜皮鸭的焦糖味、钵钵鸡的麻辣鲜香，混在一起，扑面而来。

当年的桓侯祠早已没了踪影，张能鳞的政绩也只能在故纸堆里翻到。但这座桥，却以另一种方式活了过来，它不再是单纯的交通津梁，而成了一座城市的文旅“地标”之一。

杜甫的“朋友圈”

天地之间，友谊长存。杜甫的朋友，人们第一个想到的是李白。其实，诗圣的朋友圈，广着呢。有高适、元结、孟云卿这类的诗人，有郑虔、苏源明、严武这类的官员，有赞公这类的僧人，有黄四娘这类的邻居，还有“骀陌”这类的好汉。正是他们，在人生如寄的尘世，或是物质上，或是精神上，慰藉着漂泊的诗人。

杜甫在洛阳与李白相识，那时杜甫年轻，李白成名，梁宋游猎、山东醉酒，便终生难忘。杜甫之难忘，不仅仰慕李白的文名大噪，更钦羨李白流连山水，访道求仙，不事权贵。而他本人，为求官，过着局促的日子。自由的生活，只能心向往之。“飘然思不群”的诗仙，便成诗圣终身的念想。说李白是杜甫的精神偶像，应不为过。

“广文到官舍，系马堂阶下。醉则骑马归，颇遭官长骂。才名四十年，坐客寒无毡。赖有苏司业，时时与酒钱。”杜甫的这首诗，写到他的两位好友，郑虔和苏源明。这个郑虔，曾任广文馆博士，十分了得。采叶练字的典故，就出自他勤奋习字的故事。而玄宗皇帝，亲书“郑虔三绝”。《天宝军防录》《荟萃》《胡本草》，郑虔著述甚丰，可惜这些军事、医学著作，都失传了。学识渊博的郑虔，却不乏诙谐。正是他的幽默，减轻了潦倒中杜甫的苦痛。杜甫与他相识，是在长安。在763年，杜甫穷困到依靠官家救济，领太仓米才能生活。刚领到钱，他就去找广文先生，两人买酒痛醉。安史乱起，郑虔被捉到洛阳，安禄山封他做水部郎中，他称病不朝。后来，郑虔偷偷逃回长安，在其侄郑潜曜的池台中，与计划逃往凤翔的杜甫再一次相逢。二人悲喜交加，唯有醉饮，方解心中块垒。

乱世，一切美好都归于零。肃宗还京，那些“投降”的臣子，日子难过了。郑虔没逃脱这场厄运，贬为台州司户参军。还来不及及与杜甫把酒话别，就匆匆踏上谪途。758年春天，收复长安后的第一个春天，杜甫经过韦曲郑虔故居。静静而寂寞的巷子，透过窗户，案上读书用的“读书萤”，仿佛还陪着主人。这人走屋空的变迁，撞击诗圣敏感的神经：

酒酣懒舞谁相拽？诗罢能吟不复听。第五桥东流水恨，黄陂岸北结愁亭。从这首《题郑十八著作丈故居》诗，不难看出，杜甫满腔愁绪，既怀好友，又伤自己际遇。杜甫对郑虔的怀念，伴其一生。

迫于生计，杜甫到了天寒地冻的陇右。这时候，他得知郑虔病倒在台州，但对生活依然充满自信，一边躬耕，一边大兴文教。但诗圣对老友一百个不放心：“天台隔三江，风浪无晨暮。郑公纵得归，老病不识路。”安史之乱中，杜甫觅食，又漂流至蜀中。764年，杜甫在成都闻悉噩耗，苏、郑二友仙逝：

故旧谁怜我？平生郑与苏。从《哭台州郑司户苏少监》，我们知道，杜甫对郑虔的感情，与杜甫对李白的感情，不分伯仲。

赞公是杜甫的朋友圈里很特别的一位。767年，杜甫被叛军羁缚在长安，但看管松懈，在大云寺僧人赞公的帮助下，成功逃往凤翔。第二年，赞公倒了霉。许是和房琯走得近，肃宗将他放逐到边地秦州。因为亲戚和赞公的缘故，杜甫在辞去华州司功参军后，也到了秦州。赞公还是那么热情，带着诗圣到城南边的西枝村，寻访修房的屋基。由于贫穷，杜甫并没有建造起自己的立锥之地。但赞公的一片赤诚，杜甫是真切地感受到了。在杜甫最无助的时候，这位出家人，让诗圣感受到了人间还有温暖。

在陇右，活下去仍然困扰杜甫。中原大地兵火正炽，而蜀中暂时安宁，为了吃和穿，诗圣长途跋涉，向益州挺进。年底，抵达锦官城。在众人赞助下，浣花溪旁的草堂成为诗人的新家。当年梁宋之游的高适，在五月已任彭州刺史。饱受饥饿的杜甫，即向老友求助：

因崔五侍御寄高彭州一绝百年已过半，秋至转饥寒。为问彭州牧，何时救急难？朋友就是朋友，从不遮遮掩掩。读这首诗，就知道高、杜二人交谊非同寻常。高适在四川，先后任彭州、蜀州刺史，在广德元年（763年）二月，迁任剑南节度使。“莫愁前路无知己，天下谁人不识君”。老友相见，分外亲热。遭受战乱之苦的杜甫，终于有了喘息的机会。高适在成都周边任职，杜甫也



候鸟翔集

■ 刘乾辉

得到机会，游历新津、青城等地。摆脱困窘的诗人，其诗也从容了：

寺忆曾游处，桥怜再渡时。江山如有待，花柳更无私。

高适节度剑南，自带美酒至草堂看望老朋友。杜甫穷，无以招待，只好自嘲：“自愧无鲑菜，空烦卸马鞍。移樽劝山简，头白恐风寒。”后来，高适离蜀返京，不久病故。杜甫痛彻肺腑：独步诗名在，只令故旧伤。（《闻高常侍亡》）

杜甫与高适之交，满满的人间烟火气！

杜甫的一生，可谓流浪的一生。特别是中年以后，甚至是举家流浪。在诗圣的晚年，769年夏末，在潭州，杜甫结识了一个名苏涣的非常奇特的朋友。

说苏涣奇特，与他的经历分不开。从仅有的记载看，苏涣少时在巴蜀干过抢劫商人的勾当。他擅长使用白弩，人们称之为“弩陌”。后来，他不再“行侠仗义”，专心读书，考中了进士，潭州刺史崔璀请他做从事。不久，崔璀被湖南兵马使臧玠杀死，苏涣流亡。773年，苏涣劝循州刺史哥舒晃在岭南起事，失败后被杀。

不难看出，苏涣身上有“反叛”当时社会的习气。杜甫出身官宦世家，素抱尧舜之志。而苏涣混迹山林，操打家劫舍之业。按常理，杜甫不会结交苏涣。但我们读读杜甫《三吏》《三别》这类诗，就知道这两个有天壤之别的人走到一起并不是什么怪事。

在船篷里，杜甫聆听苏涣诵读他近年来创作的诗歌。杜甫评价苏涣的诗，其成就超过了魏文帝曹丕等黄初时代诗人的成就。或去苏涣的茅屋，或到杜甫的篷船，二人以诗会友，不知今夕何夕。

可惜好景不长，二人相交不到一年时间，770年4月，臧玠乱起，苏涣远走南方。此后，杜甫再无知心友人。缺少友情滋润的诗人，没能熬过这年冬天，在湘江的一条孤船上，结束了自己的人生之旅。

乐山日报 3版 校对:刘宏伟 2026年8月9日 星期日 数字报网址: http://www.lsrbs.net 责任编辑:徐军 编辑:王君华 版式设计:李英勇
--

读四峨(外一首)

■ 梁先琼

山抬着山往上走
水引着梯田往下走
一群人在盘山路上赶云
这些调皮的羊群
不一会儿就跃上山顶
风一吹，就化了

我们在谈论如何向脚下的大地学习
学习玉米如何在房前屋后铺成散文
学习梯田在山腰刻下分行的抒情
学习布谷鸟把散文诗写上千丈树
学习花山古墓宏大的历史叙事

而我的乡亲，是四峨山随意走动的标点
日落时分，花山在我们身后短暂合拢
但星星和月亮会把它翻到新的一页

耕牛

如果我是大地的长子
它必是次子
是我从来不会说话的兄弟

离开皮鞭和黎明的吆喝，还有
深浅不一的泥沟
它感到无路可走。耳朵
被机器的轰鸣逐年包围
它想吼，想推开那些骂叫的铁

终于，扬起的蹄子又轻轻放下
——它老了，像一件生锈的工具

父亲松开手里的绳索
松开了打在命里千年的结
顷刻间，我看见它眼里滚过惊雷
这惊雷胜过所有挨过的鞭子

我的兄弟，一个落了魂的哑巴
默默地跟在牛贩子身后
没有抱怨，也没有反抗
走出村庄前，它用尽一生中最后的力气
回头对空荡荡的牛棚
打了一个响鼻

雨(外一首)

■ 谢红萍

风缓缓拂过桌面
像疲倦的云

雨飒然而至

有鸟鸣掠过
像悄然苏醒的落叶
天地变为一把无边的琴

没有谁来
除了这漫天的雨声
也没有谁离去
除了这沉默的雨
你甚至辨不出它们来去的步履

雨注视着你
像注视着一个孩子

天空

太阳出来了
小窗的轮廓渐渐浮现
窗沿渐渐溢满窗帷的绿

小虫与飞鸟在窗下低语
我没有动
怕惊扰窗外的完整

想推开窗门
轻轻走过去
如一缕晨光或清风
却又不知该如何

日光流泻
照见远近的山、水和天空
我如此安然
因为它们高远辽阔于我
而我只是其间无需申明的一部分



本版投稿邮箱：Lsrbsfk@163.com

■ 蚂蚁

这半世的风霜，原来都藏在这半世的瓜里了。细细地尝，便能尝出那全部的滋味。

第一次听见“半世瓜”这个名字，我竟怔住了。这是怎样的一种瓜呢？是只结半季的仓促，还是滋味只能领略一半的遗憾？后来才知道，说的原来是它——苦瓜。心里便蓦然一动，这个名字，比起“苦瓜”的直白，竟像一句无端的谏语，幽幽地，还说了些什么。

我的童年，是与这“半世”的苦楚势不两立的。那时的苦瓜，对我而言，不异于一种刑罚。饭桌上，但见那盘青碧碧、皱巴巴的东西，心里便先叫起苦来。妈妈的筷子夹过来，仿佛不是一片瓜，而是一滴浓缩的、墨绿色的愁云。闭着眼，胡乱塞进嘴里，那一种苦，便轰然一声炸开了。它不是浮在表面的，而是长驱直入的，凛冽的，带着一种不容分说的蛮横，从舌尖直贯而下，霎时间，仿佛连喉咙、肠胃，都一并皱缩起来。那苦是纯粹的，是毫无转圜余地的，是少年光景里最不能忍受的一种真实。我总是不懂，大人们何以能那样平静地，甚至带着一丝享受的神情，去咀嚼这人生的“苦”味。我的世界，那时只需要甜，纯粹的、张扬的甜，像夏日冰棍滴下的糖水，黏稠而痛快。

不知从何时起，那壁垒似的抗拒，竟被时光悄悄磨薄了。也许是某个炎热的夏夜，身心俱疲，口中淡而无味，看着满桌菜肴，竟提不起半点兴致。目光逡巡着，最后，鬼使神差地，落在那盘凉拌的苦瓜上。白玉似的瓷盘里，它被切得极薄，微微卷曲着，透光

看去，仿佛能瞧见里面细密的籽瓤，像一幅抽象的画。我试探着夹起一片，送入口中。起初，仍是那熟悉的、凛冽的苦，像一柄冷硬的钥匙，叮当一声，敲开了记忆的锁。但这一次，我没有急着将它咽下。我让它停留在舌上，任由那苦味弥漫，渗透。奇妙的是，当最初的尖锐过去，那苦味竟渐渐地沉静下来，化作一种清冽的、幽远的底子。就在这片荒芜的苦味里，一丝丝微、极隐的回甘，竟幽幽地，从舌根深处，袅袅地升腾起来。那不是糖的甜，而是一种润泽的、安妥的意味，仿佛久旱的田地，被一层凉露轻轻地浸润了。那一刻，我忽然怔住了。我仿佛第一次，真正地认识了苦瓜。

于是我开始留意它的模样。它长得实在不算好看，一身皱巴巴的瘤突，是饱经风霜的样子。画家笔下的它，就连墨都是枯涩的，一笔一笔，仿佛都带着挣扎的痕迹。画里没有甜腻，只有一种清坚决绝的苦味，这苦味，仿佛便是它全部的品格与尊严了。

这苦味，让我不由得想起爷爷的面容来。他总是坐在大榕树下夕阳的余晖里，眯着眼，慢慢地呷着一杯极浓的茶。脸上的皱纹，便如苦瓜身上的瘤突一般，刻满了风霜。他不大说话，只是那么静静地坐着，那份沉默里，没有怨怼，只有一种被苦难反复淘洗过后，石头般的坚韧与安宁。我那时不懂他，如今想来，他杯中的苦，与这盘中的苦，大约是同一种滋味了。那是

一种将生活的尖刺，默默吞咽下去，而后在身体内部，将它磨成了漫长的修行。

这“半世瓜”的名字，想来是再贴切不过了。人生的前半程，我们大概是排斥这苦味的。我们向往着远方，追逐着光鲜与甜美，将那一点点的苦涩，都看作是生活的亏待。我们张着翅膀，只想往那最高、最亮的地方飞，哪里肯低头看一看脚下荆棘的本来面目。直到走得远了，飞得累了，在某一个寻常的黄昏，被一杯茶、一盘菜里的苦味蓦然击中，才恍然惊觉，那一直逃避的，原来早已是自己生命的一部分。

这苦，不再是少年时那种令人恐慌的苦了。它沉淀了下来，成了底色，成了背景。它让你在喧嚣中感到一丝清醒，在得意时存有一分克制，在失意时，又能因为这惯常的苦味，而生出一种“不过如此”的韧性。它教会你的，不是如何去战胜生活，而是如何与生活里那部分无法消解的艰辛，平静地共存。

夜渐渐深了。盘中的苦瓜已尽，只余一点清冽的余韵，在唇齿间，在心头上，萦绕不绝。窗外的灯火，依旧温柔地亮着。我忽然觉得，能安然地坐在这里，品味这一份苦后的回甘，便是生活给予我最大的慈悲了。

这半世的风霜，原来都藏在这半世的瓜里了。细细地尝，便能尝出那全部的滋味。